

标段编号：2105-440303-04-01-88941901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清水河重点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8月26日

目 录

一、企业综合实力	2
(一)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2
(二)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3
(三) 信用中国查询结果	4
(四)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	4
(五)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	9
(六) 广东省、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	11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13
1、宏发万悦山璟庭(04)停车场划线、交通设施、涂料及环氧地坪工程 ..	14
2、天合名门二期 A 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18
3、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BC 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施工合同 ..	21
4、风投大厦项目地坪漆专业分包合同	24
5、马家龙唐商科技大厦项目工程地下室地坪漆、车库划线、交通标识工程 采购及安装施工合同	27
三、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30
(一) 项目经理资历	30
(二) 项目经理证书	31
(三) 工程业绩	34
四、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46
(一) 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	46
(二) 项目经理证书	47
(三) 工程业绩	49
五、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61
六、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62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76

一、企业综合实力

（一）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888X	法定代表人	曾毅辉
主项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

注：上述信息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并截图留存。

（二）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投控置地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清水河重点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的投标，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曾毅辉	出资比（9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曾印泉	出资比（10）%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曾毅辉（签字或

加盖私章）

2025 年 8 月 26 日

(三) 信用中国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888X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毅辉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09-02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头圩路1-3号2层

行政管理 8

诚实守信 4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4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全部 4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4

第 1 条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92590888X
评价年度	2024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2 条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	--------------

4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888X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毅辉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09-02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头圩路1-3号2层

行政管理

8

诚实守信

4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4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888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曾毅辉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6年09月0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888X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105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头圩路1-3号2层
· 经营范围： 环氧地坪、工业与商业地坪、文体设施、交通科技产品的购销、技术开发及上门安装；建筑材料、地坪材料、涂料、无尘净化产品及设备的购销；停车场交通深化设计，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混凝土楼板工程、市政道路工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橡胶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识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集装箱制造；集装箱销售；集装箱维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gkq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6年09月02日
·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6年09月02日
·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曾毅辉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曾印象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3 条信息

曾毅辉
执行董事

曾印象
监事

曾毅辉
总经理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6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888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曾毅辉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6年09月0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 上一页](#) | [下一页 *](#) | [末页](#)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888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曾毅辉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6年09月0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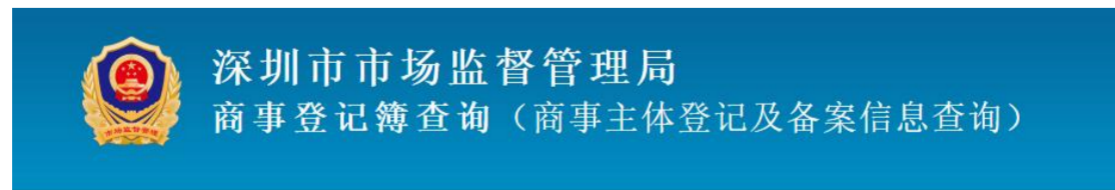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 上一页](#) | [下一页 *](#) | [末页](#)

股东信息查询网址：

商事登记簿查询 <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曾毅辉	94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曾印泉	1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五)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888X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毅辉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01号厂房301-315		

神丹电脑大厦

坂田花博园花卉中心

龙岗国际

汽车借款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建筑业企业资质	D344170396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3-12-11	2028-12-11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证书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888X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毅辉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01号厂房301-315		

神丹电脑大厦

坂田花博园花卉中心

龙岗国际

汽车借款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888X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毓辉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01号厂房301-315		

神码电脑大厦

坂田花博园花卉中心

龙岗国际(跨境电商)

汽车借款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暂无数据					

(六) 广东省、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

广东省建设行业
数据开放平台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资质（备案）证书
D344170396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信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12-11	证书有效期 2028-12-11
证书类别 建筑业	法定代表人 曾乾辉	证书状态 有效	备注

资质（备案）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有效期：2028-12-11）

广东省建设行业
数据开放平台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资质（备案）证书
DL34404399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信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01-17	证书有效期 2027-01-17
证书类别 建筑业	法定代表人 曾乾辉	证书状态 有效	备注

资质（备案）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有效期：2027-01-17）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资质证书信息技术力量

企业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0688X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头圩路1-3号2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头圩路1-3号2层

法人代表人姓名: 曾毅辉

企业联系人: 付春静

传真号码: 0755-84193776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资质证书信息技术力量

序号	资质证书号	企业业务类型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D344170396	建筑施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3-12-11	2028-12-11
2	DL34404399	建筑施工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2-01-17	2027-01-17

显示第 1 到第 2 条记录，总共 2 条记录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资质证书信息技术力量

序号	姓名	类别	证书编号
1	杨春良	安全员	粤建安C3（2025）0032784
2	陈冬兴	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500090
3	徐济友	专职安全员	粤建安C3(2019)0023762
4	曾印泉	安全员	粤建安C3(2008)0000735
5	李涌钢	其他人员	无
6	曾毅辉	职称人员	粤高职证字第0802001300499号

显示第 1 到第 6 条记录，总共 6 条记录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宏发万悦山璟庭(04)停车场划线、交通设施、涂料及环氧地坪工程	划线、交通设施、墙面涂料及环氧地坪等	207.98	2023年8月	2024年11月7日	/
2	天合名门二期A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标线工程、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墙面涂料等	480.00	2022年4月	2022年12月13日	/
3	天合名门豪庭(二期BC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标线工程、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墙面涂料等	630.00	2023年7月	2024年4月3日	/
4	风投大厦项目地坪漆专业分包合同	地坪漆、墙面涂料工程	275.62	2024年5月	施工中	/
5	马家龙唐商科技大厦项目工程地下室地坪漆、车库划线、交通标识工程采购及安装施工合同	地坪漆、车库划线、交通标识工程	189.46	2024年9月	施工中	/

1、宏发万悦山璟庭(04)停车场划线、交通设施、涂料及环氧地坪工程

宏发万悦山璟庭(04)停车场划线、交通设施、涂料及环氧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宏发万悦山璟庭(04)停车场划线、交通设施、涂料 及环氧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西防城港市防城镇防钦路 528 号

法人代表人: 庞树玉

联系人: 吴振宇

联系电话: 13632809106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毅辉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厂房 301-315

联系人: 曾毅辉

联系电话: 1382353517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省、市的相关规定,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包宏发万悦山璟庭(04)停车场划线、交通设施、涂料及环氧地坪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一事,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范围

1.1、项目名称: 宏发万悦山璟庭 8、9、10、11 栋主体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1.2、工程名称: 宏发万悦山璟庭(04)停车场划线、交通设施、涂料及环氧地坪工程。

1.3、工程地点: 光明区光明社区光明大道东侧华夏路南侧交汇处。

1.4、乙方承包范围: 宏发万悦山璟庭(04)停车场划线、交通设施、涂料及环氧地坪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停车场划线、交通设施、涂料及环氧地坪工程及与本工程相关的设计变更和签证所涉及的内容,具体见施工图纸和附件《工程量报价清单》(详见合同附件一)。

无法按时竣工、工程成品无法移交给甲方的，乙方须自费予以修复或者重做，且工期不予以顺延。

3.2.11、乙方施工应配合本项目土建施工进度，不能影响本项目土建及其它专业工程的施工进度。如乙方施工进度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发生施工拖延、滞后等情形，导致延误工程进度的，甲方有权催告乙方加快施工进度或进行整改，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加快施工进度或进行整改。如乙方拒不加快施工进度，仍然拖延施工或拒不整改的，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作为违约金，乙方未完成的工程量所对应的合同价款如甲方已预付，则乙方须退还给甲方，如甲方尚未支付，则甲方将不再支付。

3.2.12、乙方应安全文明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造成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的，由乙方负责妥善解决纠纷，并承担一切赔偿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3.2.13、施工过程中，要做到当班工完场清，并负责自己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出施工现场（甲方指定的垃圾弃置点），否则，因乙方施工所产生的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走或运出施工现场时，由甲方项目部委托土建劳务单位进行清运，其费用在乙方工程结算款中抵扣（其费用按实发生）。

第四条 工程承包方式及工程质量要求

4.1、工程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包税费、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通过验收的方式承包本工程。

4.2、工程质量要求：工程质量标准不得低于国家规范、行业规范要求的质量验收标准，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政策、工程所在地政府要求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且应符合本合同附件二《技术与服务要求》之要求。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计价方式

5.1、本工程合同价款采用综合单价方式计价（含税）。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贰佰零柒万玖仟捌佰零柒元贰角伍分（¥2,079,807.25元）。本合同综合单价及暂定总价款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报价清单》。本合同结算总价款以最后甲方实际验收并确认合格的工程量为结算依据，工程量变更，综合单价不变，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按甲方实际验收的工程进行结算。

本合同价款包含乙方严格按照国家及市、区政府防疫规定相关要求以及按甲方项目管理要求采取新冠肺炎防疫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无论是否发生疫情，乙方均不得要求甲方另

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4、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正文完】

甲方：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_____

签订日期：2023年8月16日

乙方：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材料设备竣工验收单

编号: WYS-JGYS-20241023

项目名称	宏发万悦山璟庭(04)	工程名称	宏发万悦山璟庭(04)停车场划线、交通设施、涂料及环氧地坪工程
建设单位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5月24日	完成日期	2024年10月20日
施工单位负责人意见: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签名: 李印豪 2024年10月20日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由工程师填写)			
项目内容		验收结果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情况		是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是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督抽检)资料		是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	
监督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无	
监理单位意见		工程师意见	
项目设计相关专业意见		工程经理意见	李印豪
工程负责人意见	李印豪 2024.10.20		
项目公司总经理意见	李印豪		

备注: 1.本表仅适用于项目工程材料设备竣工验收;
2.施工单位须在工程完工后进行自检,并在自检合格后向项目专业工程师填报本单以提请验收;
3.项目专业工程师须召集项目各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及出具验收意见,并负责本表单的审批流转;
4.对于未能通过验收的,施工单位须根据验收意见进行整改并在整改后向项目工程经理提请复验;
5.验收过程所涉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验收会议纪要、整改意见等)须做为本单的附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天合名门二期A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发包单位（甲方）：汕头经济特区粤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因工程建设需要，经甲方研究确定乙方为天合名门豪庭【二期A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的施工单位。乙方已对承包项目的施工环境、地质勘探报告、图纸和工作内容充分了解，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确保工程顺利进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天合名门豪庭【二期A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2. 工程地点：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津河口西片区
3. 工程承包范围：按照甲方提供“天合名门豪庭(二期A区)项目地下车库环氧地坪漆交通设施施工图”的范围内容。
4. 工程承包方式：乙方以包工、包材料、包临设、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机具、包场内运输及搬运、包工程验收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包安全保护用品，包工人工伤保险、包物价上涨的形式承包。
5. 施工工艺及用料品牌：附件1：天合名门豪庭【二期A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漆/交通设施工程报价清单的要求。
6.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以国家现行质量标准及行业质量标准为准；涂料表面颜色基本一致，无裂纹，无分层，无底色泛出）。

第二条、工程合同总造价：

1. 合同总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万元整(¥4,800,000.00元)。
【具体详见附件一：天合名门豪庭(二期A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漆/交通设施工程报价清单】。
2.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施工完成的展开见光面积以平方米或实际延长米计量，件数的以套（个/面/块）计量。

2.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得免除或减轻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其它

1. 施工期间，乙方应严格执行甲方公司质量安全部颁发《工地安全文明管理条例》（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2.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互谅互让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该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乙方负责的上述施工项目（若增加项目，以增加项目为准）办完工程验收交接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他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附件 1：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A 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漆/交通设施工程报价清单

(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汕头经济特区粤东房地
(盖章) 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盖章)

办公地址：

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街道
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厂房 301-315

法人代表或
签约代表：



法人代表或
签约代表：



电 话：

电 话：0755-84193894

13823595123

签订日期：2022 年 4 月 2 日

签订地点：汕头市龙湖区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天合名门豪庭【二期A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合同编号	HQ-CBB-THMMN . A-HTTPS-2022001
建设单位	汕头经济特区粤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工期	75 个日历天		
申请验收时间	2022 年 12 月 9 日	验收时间	2022 年 12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1、环氧地坪漆及色带：通道地坪、车位地坪； 2、交通划线部分：车位线、车位编号、车位标识、指示箭头、交通标线； 3、反光标志牌及导引指示：导引指示、出口指示系统（灯箱）； 4、交通安全设施部份：档轮杆、橡胶立面警示标、橡胶减速坡、室内鱼眼睛、反光道钉、反光轮廓标； 5、设备房地坪漆		
施工单位 自验情况	 施工单位（签名）：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公章）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签名）： 汕头经济特区粤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3、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BC 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甲方): 汕头经济特区粤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因工程建设需要,经甲方研究确定乙方为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BC 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的施工单位。乙方已对承包项目的施工环境、地质勘探报告、图纸和工作内容充分了解,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确保工程顺利进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BC 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2. 工程地点: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津河口西片区

3. 工程承包范围:按照甲方提供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BC 区)地下室车库的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图纸的范围内容,导引指示、地下停车场指示 P 牌按照《天合名门二期 BC 区停车场导视.pdf》要求范围实施。

4. 工程承包方式:乙方以包工、包材料、包临设、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机具、包场内运输及搬运、包工程验收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包安全保护用品,包工人工伤保险、包物价上涨的形式承包。

5. 施工工艺及用料品牌:附件 1: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BC 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漆/交通设施工程清单的要求。

6.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以国家现行质量标准及行业质量标准为准;涂料表面颜色基本一致,无裂纹,无分层,无底色泛出)。

第二条、 工程合同总造价:

1. 合同总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陆佰叁拾万元整(¥6,300,000 元)。

【具体详附件一: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BC 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漆/交通设施工程报价清单】。

2.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施工完成的展开见光面积以平方米或实际延长米计量,

2.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得免除或减轻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其它

1. 施工期间，乙方应严格执行《工地安全文明管理条例》。
2.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互谅互让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 本合同生效后，如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为维护权益，可向违约方追偿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该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乙方负责的上述施工项目（若增加项目，以增加项目为准）办完工程验收交接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他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附件 1：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BC 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漆/交通设施工程报价清单

(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汕头经济特区粤东房地
(盖章) 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法人代表或
签约代表：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乙方名称：深圳市亿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盖章)

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街道
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厂房 301-315

法人代表或
签约代表：

电 话：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帐 号：4102 6700 0400 538 16

签订日期：2023 年 7 月 28 日

签订地点：汕头市龙湖区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BC 区）地下室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施工工程	合同编号	/
建设单位	汕头经济特区粤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工期	150 个日历天		
申请验收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	验收时间	2024 年 4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按照甲方提供天合名门豪庭（二期 BC 区）地下室车库的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图纸的范围内容，施工地下室车库环氧地坪漆以及设备房地坪漆、车位线、车位编号、车位标识、指示箭头、交通标线、导引指示、出口指示系统（灯箱）、档轮杆、橡胶立面警示标、橡胶减速坡、室内鱼眼睛、反光道钉、反光轮廓标。		
施工单位自验情况	已完工，申请验收  施工单位（签名）：杨春发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公章）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合格  建设单位（签名）：李再航 汕头经济特区粤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4、风投大厦项目地坪漆专业分包合同

地坪漆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_____

乙方：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安全生产许可及施工资质情况

1.1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3]027350；

1.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4 年 04 月 16 日至 2027 年 04 月 16 日；

1.4 资质证书号码：D344170396；

1.5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梦海大道前海桂湾片区四单元 02 街坊；

2.3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项目地址位于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120000 平方米（其中包括办公 118850 平方米、社康中心 1000 平方米、邮政所 150 平方米）、地下商业 720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75599 平方米。本项目西侧为一栋超高层，高 238.5 米，东侧塔楼高 74.0 米，均为甲级办公楼，地下室五层。

第三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3.1 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范围内的地坪漆专业分包工程，含地下室坡道、行车道、汽车库、机房、电井等部位的水泥自流平、环氧地坪漆罩面等工作内容。（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具体以书面通知为准；具体材料及工艺做法以审批图纸为准）。

3.2 承包内容：乙方必须全部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施工内容：

3.2.1 所有施工机具及材料等均由乙方自备，且材料质量必须满足政府检测要求，乙方需自行协调与政府相关部门关系（包括但不限于环保局、交警大队、城管、执法队、街道办等）。

主要包括 根据技术要求及图纸施工，材料搬运以及其它甲方临时指定的与乙方工作内容相关的零星工程。

3.2.2 材料供应、运输、装卸、搬运，所需施工工作面的清扫、基层处理，细部处理、自检及其他已完工工序的保护等施工的所有工作内容及工完场清工作。

3.2.3 本工程已有或后增全部图纸内容；

3.2.4 甲方新增或减少施工内容；

3.2.5 根据施工图及施工相关规范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工作内容；

3.2.6 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不限于地坪漆工程施工、试验、验收、保修等一切与本专业工程施工工艺有关的工作（同总包合同）；

3.2.7 对甲方指定的其它单位的配合工作内容等；

第四条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以下 B 方式承包：

A、按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内容总价包干方式，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工程施工图纸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结算时除合同约定可调整的因素外，总价不再调整，乙方须提供税率为 % 的增值税 普通/专用 发票。

B、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具体单价详见附件《地坪漆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结算时工程量按合同约定计量方式计量，对于不含税综合单价因乙方在报价时已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结算时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因任何条件的变化而进行调整，如出现增值税税率调整，根据乙方提供的增值税税率及税额据实办理结算。乙方提供税率为 9 % 的增值税 专用 发票。

第五条 合同造价

5.1 合同暂定总价：不含税（小写）¥2528643.77 元，（大写）：贰佰伍拾贰万捌仟陆佰肆拾叁元柒角柒分；

含税价（小写）¥2756221.71 元，（大写）：贰佰柒拾伍万陆仟贰佰贰拾壹元柒角壹分，增值税税率：9 %。

5.2 本合同为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合同，结算时工程量按合同约定计量方式计量，对于不含税综合单价因乙方在报价时已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结算时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因任何条件的变化而进行调整。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税率，则增值税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乙方提供税率为 9 % 的增值税 [专用] 发票。（普通发票或非国家政策调整不予调整）。

附件十一：质量管理协议书

附件十二：生活区管理制度

附件十三：项目人员进退场管理制度

附件十四：现行安全体系对分包单位安全处罚条款

附件十五：不可撤销履约保函（示范）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合同专用章

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曾秋辉

日期：2024 年 5 月 18 日

5、马家龙唐商科技大厦项目工程地下室地坪漆、车库划线、交通标识工程采购及安装施工合同



地下室地坪漆、车库划线、交通标识 工程采购及安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TDZS-2024-SZ-CL0142

买受人(全称)：深圳提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出卖人(全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因甲方承接了马家龙唐商科技大厦项目工程项目的施工，需采购本合同项下的材料用于施工，乙方已知悉并同意遵守甲方的进度计划、技术要求、质量要求等。现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一、货物清单及价格

材料清单及价格 (具体详见附件)

说明：

1. 此合同固定总价包干，即在施工范围内，乙方负责人停车场方案设计、包施工及办理《深圳市经营性停车场许可证》、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完工验收合格、包各项税费。若不涉及设计变更或甲方要求增减工作内容的，本固定总价已包括完成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工程内容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相关费用。

2. 本合同所列材料均符合国标及相关行业标准，签订合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公司证照复印件、供应商承诺函原件、样板确认单原件等，送货同时提供当批产品乙方的供货报价为含税价，此金额是合格证及检验批次、环保及国家规范以及其他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3. 报价已包含所有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马家龙唐商科技大厦项目地下室地面漆、墙面色带油漆、停车位 (包括残疾人、充电车位及货车位) 划线 (冷涂工艺)、车位编码喷漆、停车限位器、柱角反光条、地面车道指示标识、楼栋道路指示牌等。

4. 合同签订前，乙方免费提供材料样板一式四份 (如有样板要求)，由甲方、乙方共同确认封样后，作为供货验收的依据。

5. 货到现场后，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材料的抽样试验，抽检合格，费用由甲方承担，抽检不合格，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付款时予以扣除。

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含税总价暂定 ¥1,894,584.59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玖万肆仟伍佰捌拾肆元伍角玖分。其中：不含税总价暂定 ¥1,738,151.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叁万捌仟壹佰伍拾壹元整；增值税税金暂定 ¥156,433.59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陆仟肆佰叁拾叁元伍角玖分，增值税适用的税率为：9%。如国家税务政策变动，则不含税总价保持不变，增值税税率相应调整，含税总价金额相应调整。

2、本合同数量及金额均为暂定，因施工现场实际需要，甲方有权调整供货数量，乙方对此无异议，且不追究甲方责任。

3、价款支付：

(1) 合同生效后，甲方在 15 个日历天支付 600,000.00 元作为预付款；

(2) 分批完成施工经甲方检验合格后支付至当期完成工程量金额的 80%；

(3) 全部施工完（竣）工检测且验收通过，完（竣）工资料完成移交，并在结算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 45 天内支付至结算总价 100%，结算款支付前需提交国有商业银行开具的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质量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总价 3%、质量保函期限不低于保修期），质保期满退还质量保函。

(4) 支付方式：本工程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按银行转账约定执行。双方约定：应在 6 月支付的进度款顺延至当年的 7 月支付，应在 12 月支付的进度款顺延至第二年的 1 月支付。

(5) 若实际供应的材料超过本合同总额的 5%，则应就超过本合同总额的部分签订补充协议。超过部分在 5% 以内的，可按本合同的条款执行，但超过部分的货款不分次支付，在结算时扣除质保金后，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4、结算方式：

(1)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包干的结算方式，除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或甲方要求增减工作内容外，本合同价款即为结算价款。

(2) 本工程结算时乙方的投标报价除合同约定可调整外，在合同执行期内固定不变。如乙方漏报、错报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结算不作调整。

三、发票要求

1、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预付款除外），乙方开票金额需与当批次实际送货或完成产值金额一致。预付款需开具相应的收款收据。

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必须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内容、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因发票票面信息有误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者被认

十五、 其他约定

无

十六、 廉政条款:

1、乙方遵守甲方公司廉政制度,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宴请、现金、礼券、礼物、回扣等任何形式的馈赠和贿赂,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不予结算、停付或拒付后续款项直至无偿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供方法律责任的权利,由此造成双方的一切经济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2、甲方有关项目人员出于任何理由接受变相式故意索要回扣或其它任何礼物、礼品,乙方有责任提供证据,并向甲方公司领导报告,甲方给予保密,并保持平等互利的合作关系。

3、甲方设举报投诉专线:0755-23482612,若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需方工作人员有违反廉政条款的行为,可向甲方举报投诉。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提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
宝岗北路美芝大华电视厂1号厂房1栋2层
206单元

邮编:

法定代表人(签署):

委托代理人(签署):

电话:0755-23984596

传真:

日期:2024年9月27日

乙方: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
城社区新天下一座01号厂房301-315

邮编:

法定代表人(签署):

委托代理人(签署):

电话:

传真:

日期:2024年9月27日

签订于广东省深圳市

三、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一) 项目经理资历

项目经理姓名		陈冬兴				
学历和专业		本科，工程管理				
年龄		37 岁				
注册资格		二级建造师				
职称		二级建造师				
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		职务：项目经理 在投标单位工作年限：7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在本项业绩担任职务及任职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备注
1	海峦坊项目停车场地坪漆、停车位划线、交通标识工程	全面负责整个施工过程中的日常事务，对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合约、资金等全面负责。	职务：项目经理 任职时间：2023 年 7 月-2024 年 9 月	143.00 万元	2024 年 9 月	
2	松景花园停车场地坪及划线改造工程	全面负责整个施工过程中的日常事务，对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合约、资金等全面负责。	职务：项目经理 任职时间：2025 年 4 月-2025 年 4 月 18 日	38.76 万元	/	已完工，结算中
3	维尔晶智慧电声终端总部基地交通标识标牌及车位划线施工合同	全面负责整个施工过程中的日常事务，对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合约、资金等全面负责。	职务：项目经理 任职时间：2025 年 3 月-2025 年 4 月	9.89 万元	/	已完工，结算中

(二) 项目经理证书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07月 12日-2026年0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冬兴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11-04	
注册编号：粤2442024202500090	
聘用企业：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1-03至2028-01-02）	
	
个人签名：陈冬兴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名日期：2025.7.12	签发日期：2025年01月03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 (2025) 0006482

姓 名: 陈冬兴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11月0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5年02月14日

有 效 期: 2025年02月14日 至 2028年02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2月14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姓名: 陈冬兴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 623550085
单位编号: 294937

身份证号: 360730198811042912
单位编号: 294937

页码: 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00.04 4312.32			1192.65 397.59			397.59			116.48		232.96 58.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dfa3c)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毕业证书



(三) 工程业绩

1、海峦坊项目停车场地坪漆、停车位划线、交通标识工程

合同编号: SCHATC-202307-032

海峦坊项目停车场地坪漆、停车位划线、交通标识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 深圳市三才创展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16436537
电 话: 0755-23319835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凤凰岗路 55 号 B 座二楼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深东支行
开户账号: 4000021019200374980

承 包 人: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92590888X
电 话: 13828879152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厂房 301-315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开户账号: 41026700040053816

第一条、定义

1.1 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 本合同中以下词语的定义依本款约定解释。

1.1.1 本合同, 指由本合同的甲方及乙方于 2023 年 07 月 05 日签订的《海峦坊项目停车场地坪漆、停车位划线、交通标识工程施工合同》。

1.1.2 本工程, 是指“海峦坊项目停车场地坪漆、停车位划线、交通标识”工程。

1.1.3 合同当事人: 是指甲方和 (或) 乙方。

1.1.4 甲方: 是指与乙方签订合同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受主体。

1.1.5 乙方: 是指与甲方签订合同的, 具有相应工程施工承包资质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受主体。

造缝、施工缝等的清理、封堵、加固和修饰。

(5) 所有的场内运输, 包含垂直运输、水平运输和二次及以上运输的杂料包扎、装卸、转运、堆置和分配所涉及的一切工作内容。

(6) 所有的施工机械设备, 包括垂直及水平运输机械、焊接机械、动力机械等设备和配套的机具等。

(7) 本工程所有成品保护工作, 包括承包范围内的所有成品、半成品、原材料均自行承担保护及保管责任, 在竣工移交前的对一切受损、缺失等与甲方无关, 具体标准及要求按附件 4:《质量技术要求》的标准及要求执行。

(8) 所有的试验、检验和验收工作, 包括取样、做试样送检和竣工资料编制、收集, 提供完整的工程竣工资料及整理归档工作, 达到一次性通过验收的要求。

4.12 材料品牌要求详见附件3:《主要材料设备品牌表》。

4.13 以上费用统一考虑到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中, 不另行增加费用。

4.14 以下工作不在本次承包范围:

1) 总包负责完成地面防水层及找平层, 场地中建筑残留物清理完成。

2) 停车场道闸由智能化负责施工, 乙方负责设备基础的收边收口处理, 乙方的施工不得造成上述系统的返工及损坏。

第五条、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5.1 承包方式: 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程以固定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

5.2 合同价款

5.2.1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包干, 合同总价为¥1430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 壹佰肆拾叁万元整, 含增值税。其中, 不含税总价为¥1311926.61 元 (大写: 人民币 壹佰叁拾壹万壹仟玖佰贰拾陆元陆角壹分), 增值税为¥118073.39 元 (大写: 人民币 壹拾壹万捌仟零柒拾叁元叁角玖分), 增值税税率为 9%, 税金按国家政策调整而调整。

5.2.2 上述合同总价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现场施工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 已按本合同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和工期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其中深化设计图纸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

9.6.8 甲方收到乙方报送的施工计划及施工方案后 7 日内审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

9.6.9 甲方接到乙方竣工验收报告后，7 日内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工程验收工作，并提出整改意见及评定质量等级（竣工验收时间不计入工期）。

第十条、乙方权利义务

10.1 指定授权人。

10.1.1 乙方须指派一名授权人作为其全权代表人，该授权人随时有权单独就本合同所涉及的乙方之权利和义务行使承认、放弃或者变更的权利。乙方对其授权代表人的授权书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0.1.2 乙方指派 陈冬兴（联系电话：13828879152）作为本工程的授权人。乙方变更其授权人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否则不得变更其授权人，甲方同意乙方变更其授权人时，乙方必须于变更前五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并将变更后的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书面告知甲方，并须附上该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变更后的授权书。乙方未依本程序约定变更授权人的，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10.1.3 指定授权人不得另行委托其他自然人作为其代理人。

10.2 接收文件

10.2.1 乙方必须指定一名专门人员接收甲方发出的文件和指令，该名专门人员的签收即为送达。接收文件的人员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签收甲方签发的文件，否则在监理人员的见证下或者甲方通过同步录音录像的方式留痕的情况下，甲方发出的文件和指令视为送达乙方。

10.2.2 乙方指派 陈冬兴（联系电话：13828879152）作为接收文件人员。乙方变更接收人，必须于变更前五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并将变更后的接收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书面告知甲方。乙方未依本程序约定变更授权人的，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10.2.3 接收文件的人员不得委托其他自然人作为其代理人签收文件。

10.3 专业人员

10.3.1 乙方指派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质安员、专职测量员、项目专业施工员和项目预算员等专业技术人员须持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证件。上述人员必

方签字并且加盖公章的图纸在本合同签订后归于无效, 不作为施工及结算依据。

28.2 未尽事宜, 双方可通过协商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28.3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贰份,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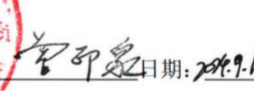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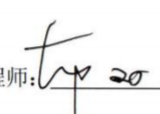
甲方: 深圳市三才创展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琛 法定代表人: 曾敬峰

授权委托人: 陈琛 授权委托人: 曾敬峰

日期: 2023 年 07 月 05 日 日期: 2023 年 07 月 05 日

海峦坊项目停车场地坪漆、停车位划线、交通标识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名称	海峦坊项目停车场地坪漆、停车位划线、交通标识工程		
合同编号	SCHTZC-202307-032	合同金额（元）	1430000
建设单位全称	深圳市三才创展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全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全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工（开始）日期	2023年11月09日	竣工（结束）日期	2024年09月10日
承包人竣工验收范围及合同内容完成情况简述:按合同和图纸约定完成施工。 自评等级: 合格 验收经办人:  日期: _____ 单位负责人:  日期: 2024.9.10 (公司盖章) 			
甲方指令、设计变更及签证完成情况:(监理填写) 已完成 资料提交情况:(监理填写) 已提交 存在的问题及整改完成情况意见:(监理填写) 已整改 综合验收评价:(监理填写) 合格 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4.9.10 (公司盖章) 			
甲方指令、设计变更及签证完成情况:(建设单位填写) 已完成 资料提交情况:(建设单位填写) 已提交 存在的问题及整改完成情况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已整改 综合验收评价:(建设单位填写) 合格 专业工程师:  日期: 2024.9.13 项目经理:  日期: _____ (公司盖章)			

相关单位各一份。

2、松景花园停车场地坪及划线改造工程

松景花园 停车场地坪及划线改造工程合同

甲方：东莞市大朗高英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经建设管理部门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及造价

1.1 工程名称：松景花园停车场地坪及划线改造工程；

1.2 工程地址：东莞市松景花园；

1.3 施工区域：东莞市松景花园停车场地坪及划线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地面修补、地坪漆改造、涂刷墙面面漆、车位划线、车道划线及交通标识等。

1.4 工期：按照双方认可的施工推进日期进行，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传真件/现场协商为准，初定 2025 年 4 月 12 日至 2025 年 5 月 6 日，共 31 天（因自然原因，如低温、阴雨天、结露等因素和交叉施工除外）。

1.5 工程造价（造价组成：包人工安装、包材料、包工具）

工程总造价（人民币）小写：387599.00 元，大写：叁拾捌万柒仟伍佰玖拾玖元整；

详依合同附件：《松景花园停车场改造工程报价清单》；

1.6 含税否：不含；☒ 结算时根据实际面积数或工程量进行核算，☐ 以合同金额结算。

1.7 合同签订后，如甲方需更改颜色，在乙方已生产出面涂材料情况下，甲方需承担改颜色所产生的费用；

1.8 此合同价格为一次性施工价格，如分期施工，需根据实际情况价格要上调，具体价格甲、乙双方另行协定；

1.9 因不可抗力因素(后附说明)导致工程所需的材料、供应品的涨跌、或合同无法继续实施，因隐蔽工程及合同未明确说明导致相关的工程费用的明显增加，乙方可要求调整工程价款或请求额外补偿。

第二条 施工技术要求

2.1 颜色：☐ 国标 GSB05-1426-2001 标准样卡：依设计文件；

☐甲方提供色样：_____；

2.2 施工技术要求：

A、按照依设计文件施工工艺施工。

第三条 甲方工作

3.1 依合同约定，准时支付工程货款。

3.2 搬走设备、货物等相关物品，提供净空作业环境，提供水、电联结点，供应量必须保证正常施工的需要。

3.3 指定施工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
电话：_____。对施工进行监理、签证，确认工程量、异常、变更等有关施工事项。负责保证施工现场无其他交叉作业，确保乙方进场即可以施工。否则，造成进场、退场、误工等费用，甲方应酌情给予乙方补偿。

3.4 甲方在签署合同后，应交待乙方确定施工范围及施工区域图纸交于乙方，提前2天通知施工日期。

3.5 甲方提供室内临时材料堆放场地（场地须干燥）和施工人员住宿场地。

3.6 工程完工后，甲方应派人管制8小时后，才可开放行人使用，因甲方造成的损坏，由甲方自行承担。

3.7 甲方验收后需签验收回单及盖章。

第四条 乙方工作

4.1 乙方项目负责人：陈冬兴，身份证号：360730198811042912，电话：13828879152。
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并送交甲方代表。

4.2 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等现场管理规定。

4.3 作好施工组织管理，杜绝违章作业，维持现场整洁，工程竣工后清理现场。

4.4 一切施工安全事故，除甲方人员自身责任外，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立即告之甲方。

第五条 工程款支付

5.1 定金，签订合同，预付工程款总额的20 %，即77519.80 元；

5.2 进场款，当工人、材料进场后，支付工程款总额的/ %，即/ 元；

5.3 进度款，当地板施工完面漆层时，支付工程款总额的40 %，即155039.60 元；

5.4 完工款，工程完工15 日内验收，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总额的37 %，即143411.63 元；

5.5 自完工日起算，1 年 之后，付清所有工程款项。

第十条 生效

10.1 在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完毕工程款，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他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10.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后生效。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应。**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东莞市大朗高英物业管理服

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人：

签约时间：2025.4.2.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乙方（公章）：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

授权代表人：

签约时间：

账户名称：曾毅辉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帐 号：622208 4000007189205

3、维尔晶智慧电声终端总部基地交通标识标牌及车位划线施工合同

维尔晶智慧电声

交通标识标牌及车位划线施工合同

WEJ-HT-2025007

发包方：广东维尔晶电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茂南路 17 号

承包方：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厂房 301-315

法定代表人：曾毅辉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次办公室改造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承包维尔晶智慧电声交通标识标牌及车位划线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维尔晶智慧电声交通标识标牌及车位划线施工；

2、工程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茂南路 17 号（以下简称：“工程涉及厂区”）；

3、工程承包范围：

3.1、园区的地面道路以及地下停车场划线、停车位划线、定位器安装、标识标牌安装等，合同清单内的工作内容与工程量的增减具体以甲方指令为准。

3.2 采用包进度、包质量、包安全、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的综合单价

包干的方式承揽本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辅材费、机械费、运输费（含场内外二次运输费、甲供材料场内二次运输费）、装卸费、高空作业费、搬运费、水电费、企业管理费、满足施工资质与验收要求的相关费、现场安全文明押金、措施费、规费、税金、利润、各种材料设备检测检验费、与本项目工程相关的检验、试验费、后期收边收口费、成品半成品保护费、完工后保洁费、政府相关审批手续费、竣工验收费及因法律法规、市场、政策变化带来的各种风险等所有费用。

4、承包方式：本工程承包方式为单价包干，最终结算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二、工期

1、本工程总工期：共 15 个工作日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容。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下达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如遇交叉施工或有可能影响工期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变更、天气、场地、节假日等）工期应顺延。

三、合同价款

1、工程含税暂定总价为：¥98942.57，（大写：玖万捌仟玖佰肆拾贰元伍角柒分），含 9 %税率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中：不含税总价金额：¥90773.00（大写：玖万零柒佰柒拾叁元整），增值税金额：¥8169.57（大写：捌仟壹佰陆拾玖元伍角柒分）。

2、支付方式：

2.1、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等额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款的 20%作为预付款。

2.2、工程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的 7 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甲方结算要求报送工程款请款资料，经甲方确认后，提供等额合法相应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给甲方，甲方支付给乙方结算总价 97%的工程款，并开具全额税票；

2.3、质保金为工程结算总价的 3%，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 1 年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不计利息）。

四、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现场负责人： 李毅
- 2、负责对工程竣工验收、按合同规定办理竣工结算。
- 3、甲方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

五、乙方权利与义务

- 1、乙方指定本项目负责人： 陈冬兴；身份证号码：360730198811042912；

联系电话：13828879152；电子邮箱（EMAIL）：kf@pkbbc.com；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厂房 301-315；

2、乙方项目负责人是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保安全、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3、负责按照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安排劳动力。
- 4、负责做到工完场清，在乙方承包范围内。

六、验收标准、工程质量与质保期：

- 1、验收标准：按照合同约定验收。
- 2、工程质量：在移交后的保修期内若发现有施工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返修。工程保修期内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保修期满后，乙方应继续为甲方提供各项维修或保养服务，但其维修及保养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3、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一年。

七、安全施工

- 1、乙方应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保障安全生产。
- 2、乙方必须文明施工，按照各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作业。施

甲方：广东维尔晶电声设备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深圳市倍特丽就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曾毅峰



2021.3.4

四、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一）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

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		曾毅辉				
学历和专业		本科，工程造价				
年龄		43 岁				
注册资格		/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		职务：技术负责人 在投标单位工作年限：19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在本项业绩担任职务及任职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备注
1	唐商谢岗翰林居项目地下室地坪漆升级改造工程	及时组织技术人员解决工程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问题，组织对本工程的关键技术难题进行科技攻关。	职务：技术负责人 任职时间：2024 年 7 月-2024 年 11 月	148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	北京天骥智谷二期地下室地坪改造工程施工	及时组织技术人员解决工程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问题，组织对本工程的关键技术难题进行科技攻关。	职务：技术负责人 任职时间：2023 年 7 月-2023 年 11 月	89.28 万元	2023 年 11 月	
3	惠来唐商壹品苑项目货量区地下室地坪漆、车库划线和交通标识工程	及时组织技术人员解决工程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问题，组织对本工程的关键技术难题进行科技攻关。	职务：技术负责人 任职时间：2023 年 11 月-2024 年 3 月	119.12 万元	2024 年 3 月	

(二) 项目技术负责人证书

高级工程师证书



毕业证书



社保证明

姓名：曾毅辉
社保电脑号：600679375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362130198105090019
单位编号：294937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09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0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1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2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3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4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5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8939.08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232.96		58.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9109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三) 工程业绩

1、唐商谢岗翰林居项目地下室地坪漆升级改造工程

版本: TS-GC-2022-031

唐商谢岗翰林居项目地下室 地坪漆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合 同

合同编号	地产项目公司-谢岗翰林府--期-工程类. 零星-0003-2024
合同名称	唐商谢岗翰林居项目地下室地坪漆升级改 造工程
发包人	东莞市华创文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7 月 1 日

唐商谢岗翰林居项目地下室地坪漆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 工程基本信息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华创文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唐商谢岗翰林居项目地下室地坪漆升级改造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翰林街1号唐商翰林居

1.3. 工程内容：地下室地坪漆品质提升

1.4.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

序号	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1	发包人代表	卞晓灵	/	
2	承包人代表	曾毅辉	/	
3	承包人保修负责人	曾毅辉	联系电话	0755-84193891
			电子邮箱	kf@pkbbc.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厂房 301-315

二、工期

序号	工程内容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备注
1	唐商谢岗翰林居项目地下室地坪漆升级改造工程	2024.07.01	2024.08.31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4.~7.条款。本工期经过承包人评估，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工期。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暂定含税金额：

(小写) ¥1,480,000.00；(大写) 人民币壹佰肆拾捌万元整。

十、合同签订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东莞市

十一、合同附件

附件 1：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 2：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3：关于按时足额发放民工工资的承诺书

附件 4：发包人指定、供应品牌材料表及附件

附件 5：工程完工清洁移交标准

附件 6：质量保证金保函格式

附件 7：签证变更及时上报承诺函

附件 7-1：签证变更上报零遗漏承诺函

附件 8：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管理之适用范围和操作指引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公司邮箱：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承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 城

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厂房 301-315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0755-84193891

传真：0755-84193776

公司邮箱：kf@pkbbc.com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账号： 41026700040053816

工程内部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谢岗项目地下室地坪漆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曹乐村		
施工单位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曾毅辉
合同名称	谢岗项目地下室地坪漆升级改造工程合同		
开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4 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4 年 11 月 14 日		
施工单位 自检情况	竣工验收完成情况：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意见	竣工验收完成情况审核意见： 1、地下室 5 栋门口和 6 栋门口油渍较多，需要清洗。 2、地下室个别车位标记错误，如 1 栋 2 单元到 5 栋道路，标注错误 666 车位。 3、地坪漆厚度在施工过程中已检测过，抽样样板均达标，本次验收暂不检测厚度。 4、要求贵司提供地坪漆材料化学性检测报告，用于后期业主询问。 5、竣工图纸暂未提供，这个后续需要提供。 总监理工程师：项目工程负责人：项目总经理：2024.11.14		
集团 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 以上问题经各群内跟进。 工程中心：设计中心：		

2、北京天骥智谷二期地下室地坪改造工程施工

天骥智谷-合同-2023-035 号

北京天骥智谷二期地下室地 坪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北京天骥智谷二期地下室 地坪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北京天骥智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7 月 15 日

北京天骥智谷二期地下室地坪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 工程基本信息

发包人（全称）：北京天骥智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友好协商，在发包人、承包人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北京天骥智谷二期地下室地坪改造工程

1.2. 工程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09 号院

1.3. 工程内容：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二期车库地面固化地坪、破损混凝土找平层修复、停车位与行车道交通划线、停车限位器保护性拆除恢复及已损坏部分的更新、地面车道指示箭头等。

1.4.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

序号	职位/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1	发包人代表	吴兴来	18201062986	
2	承包人代表	曾毅辉	13823535173	
3	承包人保修负责人	曾印泉	联系电话	0755-84193891
			电子邮箱	pkbbc@pkbbc.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厂房 301-315

二、工期

2.1. 工程概况及工期节点细化表

序号	工程内容	总建筑面积 (m²)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备注
1	施工范围为二期车库地面固化地坪、破损混凝土找平层修复、停车位与行车道交通划线、停车限位器恢复、地面车道指示箭头等	164438.64	2023. 7. 15	2023. 9. 25	工期为 70 个日历天，划分为 4 个区域，每个区域施工周期约 15 天，最后 10 天为安装交

					通设施、划 线、清理现场 等；
--	--	--	--	--	-----------------------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约定的开工日期为准；施工区域划分最终以发包人沟通确认的结果为准。

2.2. 以上时间包括人员进场、临设搭设、施工准备至验收合格在内的所有工作所需的时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完工日期，不得延误。

2.3. 承包人需要充分了解工程所在地的水、电供应情况，备用满足环境保护要求的燃油发电设施及燃油供水设施（包括水池），保证工程在市政停电断水时正常施工，发包人不考虑因为市政停水、停电的，工期不顺延，发包人不向承包人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2.4. 承包人需要充分了解本工程可能发生的交叉施工情形，存在交叉施工的，工期不顺延，发包人不向承包人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固定总价包干含税金额：

（小写）¥892805.00 元；（大写）人民币 捌拾玖万贰仟捌佰零伍元整。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866800.97 元；（大写）人民币 捌拾陆万陆仟捌佰零玖角柒分；增值税税率 3 %【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其中税率按当前国家规定执行）】。

【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第二册《工程计价信息》第二部分《工程计价清单》】

3.2. 进度款支付：

本工程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按银行转账约定执行。发、承包双方约定：

3.2.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20%作为预付款，提交资料后 7 日内支付。

3.2.2. 进度款：按月度实际完成产值的 60%支付当期进度款，提交资料后 7 内支付。

3.2.3. 完工款：在工程完工验收通过发包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作为完工款，提交资料后 15 内支付。

3.2.4. 结算款：承包人在工程完工后 15 日内提交结算资料，发包人应于收到承包人结算资料后 20 内办理结算手续，在结算手续办理完毕、发包人应于 45 天内出具结算审定表，且承包人提供与质量保证金等额的银行保函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3.2.5. 质保金：质量保证金等额为合同结算总价的 3%，质保期两年。

3.3. 承包人申请付款时须按发包人要求的格式填报付款资料，并提供等额且有效的增值

九、合同签订

- 9.1.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月 日
- 9.2.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09 号院天驷智谷 8 号楼

十、合同附件

- 附件 1：廉洁合作协议书
- 附件 2：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 3：关于按时足额发放民工工资的承诺书
- 附件 4：质量保证金保函格式
- 附件 5：结算承诺书
- 附件 6：单项工程验收单
- 附件 7：工程变更单
- 附件 8：工程竣工结算造价确认书
- 附件 9：工程竣工结算造价确认书附件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公司邮箱：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公司邮箱：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3、惠来唐商壹品苑项目货量区地下室地坪漆、车库划线和交通标识工程

版本：TS-GC-2022-023

惠来唐商壹品苑项目货量区地下室地坪漆、车库划线和交通标识工程

施工合同

第一册 工程基本信息

发包人（全称）：惠来县普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友好协商，在发包人、承包人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惠来唐商壹品苑项目货量区地下室地坪漆、车库划线和交通标识工程

1.2. 工程地点：惠来县站南路佳兆业城市广场南侧

1.3. 工程内容：施工范围为货量区车库地面地坪漆、停车位划线、停车限位器、柱角反光条、地面车道指示标识、楼栋道路指示牌引导安装等

1.4.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

序号	职位/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1	发包人代表	练辉亮		
2	承包人代表	曾毅辉	13823535173	
3	承包人保修负责人	曾毅辉	联系电话	0755-84193891
			电子邮箱	kf@pkbbc.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01号厂房301-315

二、工期

2.1. 工程概况及工期节点细化表

序号	工程内容	总建筑面积 (m²)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备注
1	惠来唐商壹品苑项目货量区地下室地面地坪漆、停车位划线、停车限位器、柱角反光条、地面车道指示标识、楼栋道路指示牌引导安装等	164438.64	2023.9.1	2023.11.1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2.2. 以上时间包括人员进场、临设搭设、施工准备至验收合格在内的所有工作所需的时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完工日期，不得延误。

2.3. 承包人需要充分了解工程所在地的水、电供应情况，备用满足环境保护要求的燃油发电设施及燃油供水设施（包括水池），保证工程在市政停电断水时正常施工，发包人不考虑因为市政停水、停电而给承包人经济补偿及顺延工期。

2.4. 承包人需要充分了解本工程可能发生的交叉施工情形，发包人不考虑因为交叉施工而给承包人经济补偿及工期补偿。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固定总价包干含税金额：

（小写）¥ 1,191,231.03；（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壹仟贰佰叁拾壹元零叁分。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 1,092,872.50；增值税税率 9%【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其中税率按当前国家规定承包人适用的税率）】。

【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第二册《工程计价信息》第二部分《工程计价清单》】

3.2. 进度款支付：

本工程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按银行转账约定执行。发、承包双方约定：应在 6 月支付的进度款顺延至当年的 7 月支付，应在 12 月支付的进度款顺延至第二年的 1 月支付。

3.2.1. 当期进度款应按当期实物量完成量的 80% 进行支付。在工程完工验收通过、完工资料完成移交并在结算手续办理完毕、结算审核书签订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留结算总价的 3% 作为质量保证金。

3.3. 承包人申请付款时须按发包人要求的格式填报付款资料，并提供有效的发票请款，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承包人应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如实开具发票【不得开具虚假发票，或由非承包人公司代开发票（税务局按规定代开的发票除外）】。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在一周内重新开具发票，并有权提前终止合同，要求承包人支付虚开发票额度 50% 的违约金，该金额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另行追偿；同时，发包人有权将收到的发票、联系人、联系方式送交承包人公司所在地的税务机关处理。

发票应在开出 30 日内提交给发包人。因发票未能按时移交给发包人导致发票作废或者无法抵扣的，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四、质量标准

按合同约定、设计图纸及现有相关的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产品验收以满足发包人图纸设计要求为准及当地政府的验收标准评定标准，工程质量一次达到工程所在地政府质监部门

18.2.1、18.2.2. 条款约定以外的财产损失及相关费用由其所在单位负责, 各自承担;

18.2.4.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 若非迟延履行则可避免的损失, 由迟延履行方的承担相应责任。

19. 工程分包

承包人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转让给他人。

20. 合同解除

承包人未遵守合同约定或发包人的指令, 经发包人书面指出后仍未按要求改正的。

21. 合同生效与终止

21.1.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1.2. 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 完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 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完工工程后, 本合同即告终止。

21.3.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 发包人承包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履行通知、协议、保密等义务。

九、合同签订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惠来项目部**

十、合同附件

附件 1: 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3: 关于按时足额发放民工工资的承诺书

附件 4: 质量保证金保函格式

附件 5: 签证变更及时上报承诺函

附件 5-1: 签证变更上报零遗漏承诺函

附件 6: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管理之适用范围和操作指引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地址:



承包人: (公章)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 城

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 厂房 301-315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曾毅峰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电话: 0755-84193891

传真:

传真: 0755-84193776

公司邮箱:

公司邮箱: kf@pkbbc.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账号:

账号: 41026700040053816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
科城社区新天下工业城 01 号厂房 301-
315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说明:** 1、承包人须对其提供的银行账号准确性负责, 如因银行账号不准确导致付款失败的后果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2、若承包人变更银行账号的, 则应事先提供书面联系单告知发包人, 并经发包人项目总经理盖章确认后方为有效;
- 3、承包人同意原则上账户名称应与公章名称一致, 如不一致的则须由承包人书面授权并经发包人项目总经理盖章确认后方为有效。



五、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清水河重点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投控置地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除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八）款约定情形外，项目经理原则上不允许更换。承包人如确需更换项目经理的，经监理人及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若我司中标，我司承诺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与投标文件中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一致。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时间：2025年8月26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5年8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5年8月26日

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六、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陈冬兴	二级建造师	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4202 500090	工程管理
技术负责人	曾毅辉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高级	0802001300 499	工程造价
质量主任	郭梅芳	质量员	质量员	初级	2401030500 498757	计算机
安全主任	曾印泉	安全负责人	安全员 c 证	初级	粤建安 C3(2008)00 00735	工程造价
安全员	杨春良	安全员	安全员 c 证	初级	粤建安 C3(2025)00 32784	/
劳资专管员	万里艳	劳务员	劳务员	初级	2401140000 495361	电子商务
施工员	曾柱林	施工员	施工员	初级	2401010500 524076	/
资料员	付春静	资料员	资料员	初级	2401050000 494882	行政管理
电工	夏小聪	电工	电工	/	T430581198 508250855	建筑工程

		使用有效期：2025年02月 17日-2025年08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冬兴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11-04		
注册编号：粤2442024202500090		
聘用企业：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1-03至2028-01-0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个人签名：陈冬兴	
	签名日期：2025.2.17	
		签发日期：2025年01月0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5)0006482

姓 名:陈冬兴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11月04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2月14日

有 效 期:2025年02月14日 至 2028年02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冬兴
社保电脑号：623550085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360730198811042912
单位编号：294937

单位编号：294937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00.04	4312.32			1192.65	397.59			397.59		116.48	232.96		58.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dfa3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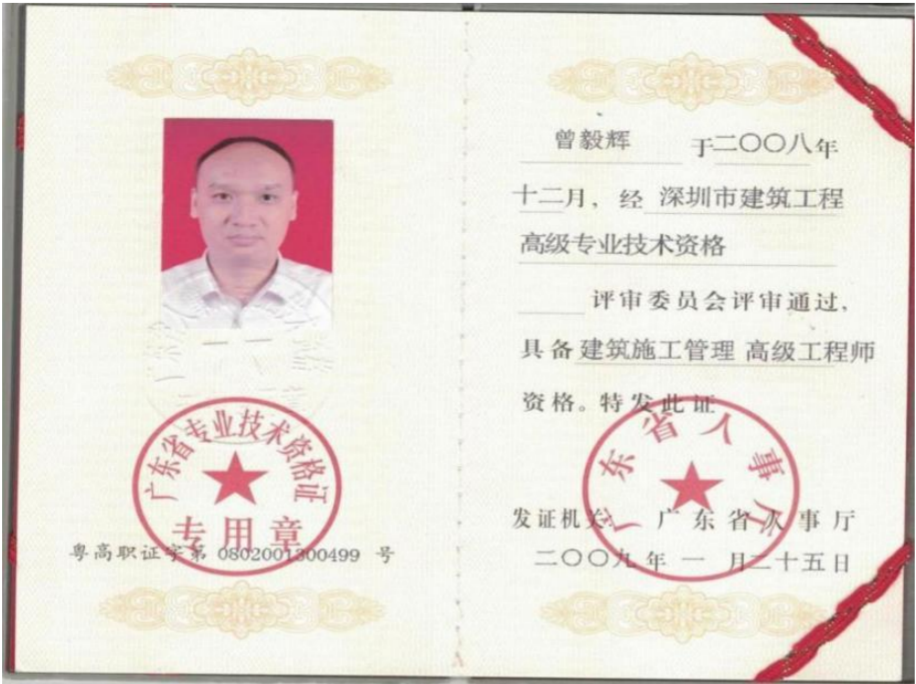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证书及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毅辉 社保电脑号：600679375 身份证号码：36213019810509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949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39.08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58.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9109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证书及社保

郭梅芳 同志于 2024 年 07 月 26 日至 2024 年 08 月 07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装饰）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郭梅芳
身份证号 362130198301183220
证书编号 2401030500498757
工作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深圳市教育协会培训单位
证书专用章
有效期至：2027 年 03 月 09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梅芳 社保电码号：628166638 身份证号码：3621301983011832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949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00.04	4312.32			1192.65	397.59			397.59		116.48	232.96		58.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dad6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08) 0000735	
姓 名:	曾印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0年01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01月01日
有 效 期:	2022年11月29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08年0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印泉
社保电脑号：60486622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362130198001120914
单位编号：294937

单位编号：294937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00.04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116.48	232.96		58.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08-08 10:00: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8116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5) 0032784

姓 名: 杨春良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3年07月2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5年06月12日

有 效 期: 2025年06月12日 至 2028年06月1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春良

社保电脑号：815259228

身份证号码：44162219930726259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949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09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0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1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2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3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4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5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6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7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合计			8400.04	4312.32			1192.65	397.59			397.59		109.08	338.16		84.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f34a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证书及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里艳			社保电话号：615473782			身份证号码：36012119871001728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949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9493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39.08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116.48	232.96		58.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c20b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施工员证书及社保



曾桂林 同志于 2024 年
08 月 21 日至 2024 年 09 月 04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装饰）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曾桂林
身份证号 362130197008063014
证书编号 2401010500524076
工作单位



有效期：2024-09-07

姓名：曾桂林 社保电脑号：632187389 身份证号码：362130197008063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949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00.04 4312.32			1192.65 397.59			397.59			710.48 332.96		58.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7b80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7月25日

资料员证书及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付春静 社保电脑号: 603836789 身份证号码: 42062119850121894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9493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00.04	4312.32			1192.65	397.59			397.59				232.96	58.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5e0au)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电工证书及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夏小聪			社保电脑号：610708613			身份证号码：4305811985082508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949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9493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9493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00.04 4312.32			1192.65 397.59			397.59			710.48 332.96		58.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e00d0a3e0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9493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参加 深圳市罗湖投控置地有限公司 的 清水河重点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企业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5402.61 万元，资产总额为 5497.23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业（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小型企业 行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倍特丽建材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